

神思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思电子	股票代码	30047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宏宇	陈露	
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西路 699 号	
电话	0531-88878969	0531-88878969	
电子信箱	security@sdes.com	security@sdes.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7,123,861.92	191,863,397.60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471,573.85	4,670,502.60	8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591,645.70	3,575,513.81	-2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855,098.26	-70,760,881.29	38.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7	0.0290	74.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7	0.0290	74.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	1.08%	0.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863,869,630.64	841,631,274.41	2.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2,997,556.43	549,269,510.28	11.6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5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0%	67,714,900	0		
济南财金工信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7%	4,354,545	4,354,545		
齐心	境内自然人	1.11%	1,877,702	1,251,864		
王永新	境内自然人	0.88%	1,490,240	993,544		
范医东	境内自然人	0.69%	1,170,00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9%	1,165,400	0		
济南优耐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912,400	0		
孙建美	境内自然人	0.54%	910,575	0		
祁佳	境内自然人	0.48%	805,400	0		
汪治辛	境内自然人	0.42%	706,35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各股东之间，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山东神思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8,092,200 股外，还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622,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7,714,900 股；公司股东祁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9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98,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05,4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

2019年上半年，公司依据“从身份识别到智能认知，从行业深耕到行业贯通”的中长期发展战略，继续推进身份认证、行业深耕与人工智能三个梯次的主营业务，聚焦人工智能单项技术产品与人工智能云服务解决方案的研究开发、样板市场建设与场景化商务应用落地，主营业务拓展多方面取得新进展，信息安全业务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方案进一步完善，逐步拓展商务应用场景；行业服务机器人、智能自助设备伴侣与智能知识管理引擎3项单项AI技术产品以及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智慧园区与家庭服务一体化管理平台5项AI云服务综合解决方案，已全部实现场景化商务应用落地。经过三年的持续研发投入和样板市场建设，已经初步完成战略布局，进入人工智能应用场景的推广复制阶段。

神思电子的持续创新得到了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及行业的认可，2019年2月公司第五次获得山东省科技进步奖；2019年3月“铁路安全视频监控和智能分析系统设备”荣获中国铁路济南局集团有限公司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并于2019年5月入选山东制造·硬科技TOP50品牌榜；同时“神思云脑认知计算服务平台升级产业化”项目入选山东省第一批“现代优势产业集群+人工智能”支撑平台。公司成为山东省商密协会发起人单位及副理事长单位，以及济南市智能创新产业发展学会发起人单位及理事长单位。此外，公司参与1项国家标准制定，1项公安行业标准制定，并针对公司人工智能产品及方案制定30余项企业标准。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19,712.39万元，同比增长2.7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16万元，同比增长81.38%。其中，身份认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417.46万元，行业深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048.07万元，人工智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69.35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分项描述如下：

（一）身份认证业务

报告期内，身份认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6,417.46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继续保持在身份认证行业前列位置。报告期内，公司在着力推进行业深耕与人工智能业务的同时，继续重视身份认证业务的投入。公司中标工商银行总行柜面可信读卡器项目，成功实现互联网可信身份认证读卡器在金融领域的批量商用；中标城商行基于CTID的24小时身份核查项目；参加公安部第一研究所牵头主办的《居民身份网络认证》5项行业标准草案工作会议，并保持良好的技术沟通；可信终端实现网证开通即时生效，提升了用户体验，为家政诚信平台推广奠定了基础；与首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合作，通过人脸识别、活体检测、互联网身份认证技术，实现出行行业司机上岗及日常出车全服务过程的身份认证，打造出行行业诚信认证样板；公司产品成功参展第二届数字中国建设峰会（福州），引起广泛关注。

（二）行业深耕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行业深耕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1,048.07万元，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其中金融行业及医疗行业保持增长。报告期内，金融行业的移动展业成功中标中国邮政集团，较上年同期收入有较大幅度增加；便捷支付的餐厅小额支付终端在珠海等地电信餐厅推广应用，县市公交车载支付项目进展顺利。安防行业的宾旅馆实名入住项目在新疆、江苏、山东等多省市批量续采；因诺微在主营产品2G/3G/4G移动通信信号测量设备上持续投入的同时启动在5G移动通信信号测量设备的研发工作，保证公司在公安、安全、军队领域该类产品的领先优势；同时积极布局数据分析与智能处理领域，为公安客户提供服务；因诺微对已有的各项军工资质进行了改版、升级，为更好地服务军口客户做好准备。医疗行业的银医自助业务集中优势力量深耕重点客户，先后中标东营市、锦州市等地区区域级银医项目，银医自助产品向智能化、轻量化发展，上半年公司推出系列智能化、轻量化银医自助终端；根据电子居民健康卡/电子社保卡相关政策要求，打造了系列诊间融合支付终端；围绕患者就医场景开发的全流程就医整体解决方案，已向重点客户进行推广。

（三）人工智能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智能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069.3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4.88%，人工智能业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汇聚公司单项人工智能技术产品以及其他成熟的软硬件模块，架构成功的智能视频监控系统、智慧餐饮、智慧营业厅、智慧园区与家庭服务一体化管理平台等5项AI云服务解决方案在报告期内全部实现场景化商务应用落地，并进入复制推广阶段。虚拟机器人已在四川公证处、内蒙房管局、山东税务局成功上线；智能自助设备伴侣基于灵活部署的“神思云脑平台”，可为智能自助设备伴侣提供人脸识别、语音识别、知识工程服务、空中客服等技术支撑，目前已在山东、内蒙古、辽宁、甘肃等省税务局成功上线应用；智能知识管理引擎已在山东省内部分地市的审批局、残联、社保、税务等部门上线/试用，提供智能管理、查询、搜索和推荐服务；智能视频监控系统已在济南铁路局、四川看守所、某边防地区完成试点建设，人车核录大数据项目完成第二代产品的升级开发并上线应用；在原有智慧餐饮自助管理系统的基础上新开发了智慧餐饮自选管理系统，完善了智慧餐饮的产品线，可为就餐者提供良好的就餐体验，已在山东省内多个企事业单位、医院、江苏大学中标/上线应用；智慧营业厅解决方案在烟台税务营业厅样板基础上，正在联合航天信息全国范围推广，并且向电力、政务等行业复制；家庭服务一体化管理平台已有近六十家企业成功入驻，平台已注册从业人员近十万人，已成为山东省内最大的家庭服务一体化管理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并购项目配套募集资金完成非公开发行，向济南财金工信投资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4,354,545股，募集资金57,479,994.00元，新增股份于2019年3月22日上市。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 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其他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执行，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